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三日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类型和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 14:30-16:00

会议地点：青岛市城阳区国城路 216 号五楼会议室

（三）会议出席人员

- 1、股东、股东代表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其他人员

二、会议议程

- （一）全体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到；
- （二）报告会议出席情况，宣布会议开始；
- （三）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宣读并审议；
-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 （五）记名投票表决（由股东、监事及律师组成的表决统计小组进行统计）；
- （六）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现场投票结果），等待接收网络投票结果；
- （七）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读投票结果和决议；
- （八）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 （九）宣布会议结束。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规定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全体股东及其他有关人员严格遵守：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正常进行，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二、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严格按照本次会议通知所记载的会议登记方法及时全面的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在会议上发言，应当在出席会议登记日或出席会议签到时，向公司登记。股东发言按持股数多少安排先后顺序。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发言，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

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在出席会议登记日或出席会议签到时向公司登记，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公司高管等相关人员回答每位股东的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六、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秩序。

七、会议表决前，会议登记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八、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九、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3 日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时在青岛市城阳区国城路 216 号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刊登在 2021 年 8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变更的议案
1.01	选举刘玉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3 日

议案一：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近日接到董事杨波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波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杨波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波涛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杨波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刘玉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3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玉龙先生，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青岛东方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成本会计，青岛海利尔药业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主管，青岛凯源祥化工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财务部部长。

刘玉龙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刘玉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4,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9%；持有已获授尚未行权的限制性股票 7 万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